

2023 年度海丰县跨部门 “双随机、一公开” 联合抽查工作计划

序号	牵头部门	《联合事项清单》事项名称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拟抽查对象数(户)	拟实施时间	参与部门	参与部门的检查内容(检查事项)	检查方式	备注
1	县市场监管局	企业年度报告抽查	2023 年海丰县企业年度报告联合抽查	全县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0.5%	9	7 月至 12 月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对年度报告（社保事项）的检查	书面检查、现场检查	
2	县卫生健康局	酒店、宾馆，旅店经营卫生监督抽查	2023 年海丰县公共场所跨部门联合抽查工作计划	全县各类酒店、宾馆，旅店	10%	待定	5 月至 10 月	县市场监管局	对食品销售及餐饮服务的食品安全检查	现场检查	
3	县财政局	代理记账机构及其从事代理记账业务情况的监督检查	全县代理记账机构联合检查	全县代理记账机构	15%	8	待定	县市场监管局	对代理记账机构的价格收费情况进行检查	现场检查	
4	县自然资源局	地图市场监管	全县地图市场监管联合抽查	全县书店、报刊、文具店等	待定	4	6 月至 11 月	县文广旅体局	对文化、广播电视、旅游、体育市场销售、展示的地图产品是否符合国家要求等检查	现场检查	

序号	牵头部门	《联合事项清单》事项名称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拟抽查对象数(户)	拟实施时间	参与部门	参与部门的检查内容(检查事项)	检查方式	备注
5	县发展改革局	粮食收购检查	粮食收购检查	粮食收购企业	10%	2	6月至11月	县市场监管局	依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对粮食经营活动中的扰乱市场秩序行为、违法交易行为以及价格违法行为进行监督检查。	现场检查	
6	县公安局	对易制毒化学品购销情况；易制毒化学品运输情况检查	全县易制毒化学品从业单位情况联合抽查	全县易制毒化学品从业单位	5%	5	5月25日至8月25日	县应急管理局	检查易制毒化学品仓储情况	现场检查	
7	县公安局	县爆破作业单位检查	对爆破作业单位的抽查	爆破作业单位	5%	2	4月至12月	县应急局	是否制定应急预案并开展应急演练	现场检查	
8	县公安局	县保安行业相关单位抽查	对保安服务业的抽查	保安服务公司及保安从业单位	5%	1	4月至12月	县市场监管局	物价收费情况检查	现场检查	

序号	牵头部门	《联合事项清单》事项名称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拟抽查对象数(户)	拟实施时间	参与部门	参与部门的检查内容(检查事项)	检查方式	备注
9	县公安局	旅馆业治安安全监督检查	旅馆业取得相关许可证、消防安全设施及其相关情况的检查	酒店、旅馆	10%	7	6月至12月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房屋安全情况检查	现场检查	
10	县交通运输局	县道路危险货物运输联合检查	对道路危险货物运输单位及其经营活动的监督检查	全县3家道路危险货物运输企业	30%	1	6月至10月	县公安局	对危险货物运输车辆进行检查	现场检查	
								县应急管理局	是否制定应急预案及开展应急演练		
11	县统计局	地方统计调查检查	地方统计调查检查	全县“四上”企业	待定	待定	7月至12月	县市场监管局	登记事项与公示信息检查	现场检查	
12	县应急管理局	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情况检查	全县危险化学品企业安全生产情况联合抽查	全县危险化学品企业	6%	2	6月至12月	县市场监管局	对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的特种设备使用情况的检查	现场检查	
								县气象局	对涉防雷、气象灾害的危险化学品生产企业取得相关许可证情况的检查		

序号	牵头部门	《联合事项清单》事项名称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拟抽查对象数(户)	拟实施时间	参与部门	参与部门的检查内容(检查事项)	检查方式	备注
13	县教育局	对校车安全的检查	全县校车安全检查	各类学校	5%	3	9月至10月	县公安局	对校车和校车驾驶员是否获得许可，对校车“三超一疲劳”情况、是否按审核路线行驶、校车违章是否按时“清零”、是否按时完成车辆年检、校车行驶路线是否符合有关通行条件等问题进行检查	实地检查、书面检查	
								县交通运输局	对学生乘坐非法营运车辆上下学情况检查		

序号	牵头部门	《联合事项清单》事项名称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拟抽查对象数(户)	拟实施时间	参与部门	参与部门的检查内容(检查事项)	检查方式	备注
14	县农业农村局	农业生产资料监管	全县农业生产资料监管联合抽查	肥料生产经营者	10%	12	6月至7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化肥产品质量监督检查	现场检查	
15	县农业农村局	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利用活动	全县水生野生单位及其制品利用活动联合抽查	利用水生野生动物及其制品的事业单位、企业、社会组织	50%	2	6月至7月	县市场监督管理局	对食品生产经营安全监督检查	现场检查	
16	县农业农村局	定点屠宰企业的监督检查	全县定点屠宰企业的监督检查联合抽查	牲畜定点屠宰企业	50%	3	6月至7月	县生态环境局	根据职责对企业环保方面进行监督检查	现场检查	
17	县气象局	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安全检查	全县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安全检查	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	待定	待定	待定	气象灾害防御单位主管部门	对气象灾害防御重点单位落实气象灾害防御制度情况检查	现场检查	
18	县文广旅体局	歌舞娱乐场所检查	歌舞娱乐场所联合抽查	歌舞娱乐场所经营单位	10%	3	5月至12月	县公安局	对娱乐场所是否涉黄赌毒、是否违反有关治安管理进行监督检查	现场检查	

序号	牵头部门	《联合事项清单》事项名称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拟抽查对象数(户)	拟实施时间	参与部门	参与部门的检查内容(检查事项)	检查方式	备注
19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燃气经营监督执法检查	2023 年燃气经营监督执法联合抽查	全县燃气经营企业	50%	2	6 月至 12 月	县市场监管局	对企业特种设备使用情况检查	现场检查	
								县应急管理局	是否制定应急预案及开展应急演练		
20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建筑市场监督执法检查	全县建筑市场秩序监督联合抽查	建筑市场从业单位	20%	5	7 月至 9 月	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对工人劳动合同签订情况、工资支付情况、工资支付分账管理执行情况、工资保证金制度落实情况	现场检查	
21	县民政局	养老机构抽查	全县 2023 年度养老机构“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抽查	全县范围养老机构	20%	2 家	7 月至 8 月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	对养老机构房屋使用安全管理及办理消防设计审查验收或备案手续的情况进行检查	现场检查	
								县市场监管局	对养老机构的食品安全情况进行检查		

序号	牵头部门	《联合事项清单》事项名称	联合抽查任务名称	抽查对象	抽查比例	拟抽查对象数(户)	拟实施时间	参与部门	参与部门的检查内容(检查事项)	检查方式	备注
22	县科工信局	单用途商业预付卡检查	海丰县2023年单用途商业预付卡联合抽查	全县单用途商业预付卡发卡备案企业	50%	待定	7月	县市场监管局	对发卡企业合同履行情况的检查	现场检查	
23	县科工信局	新车销售市场监管	海丰县2023年新车销售市场监管联合检查	全现新车销售企业	10%	待定	9月	县市场监管局	对新车购置合同、亮照经营、明码标价和虚假宣传等情况进行检查	现场检查	
								县税务局	对企业纳税缴税及发票情况进行检查		
24	县科工信局	二手车市场监督检查	2023年二手车市场检查	本县二手车交易市场及二手车经营主体	5%	18	7月	县市场监管局	对商品交易市场经营行为的检查	现场检查	